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奈尔·阿塔莱先生发出邀请。

1980 年 6 月 13 日 第 472(198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 1980 年 6 月 3 日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①

注意到有关各方同意秘书长的建议，由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驻留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还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已经同意，鉴于岛上的现况，1980 年 6 月 15 日以后联塞部队仍有驻留塞浦路斯的必要，

重申其第 186 (196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规定，

重申它支持在秘书长主持下于 1979 年 5 月 18 日和 19 日在尼科西亚举行的高阶层会议上所议定的恢复两族会谈的十点协议，^②

1. 再次延长根据第 186(1964)号决议成立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塞浦路斯的驻留期限，至 1980 年 12 月 15 日为止，

2. 促请各方在十点协议的范围内，恢复两族会谈，以取得成果为目标，持续不断地进行会谈，力求避免任何迟延，

3. 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任务，随时将所获进展通知安全理事会，并于 1980 年 11 月 30 日以前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第 2230 次会议以 14 票对 0 票通过。^③

决 定

在 1980 年 12 月 11 日第 2257 次会议上，安理会

^①同上，S/13972号文件。

^②同上，《第三十四年，1979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S/13369 号文件，第 51 段。

^③一个成员国(中国)没有参加表决。

决定邀请塞浦路斯、希腊和土耳其的代表参加讨论标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14275 和 Add.1)”^④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奈尔·阿塔莱先生发出邀请。

1980 年 12 月 11 日 第 482(198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 1980 年 12 月 1 日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⑤

注意到有关各方同意秘书长的建议，由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驻留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还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已经同意，鉴于岛上的现况，1980 年 12 月 15 日以后联塞部队仍有驻留塞浦路斯的必要，

重申其第 186 (196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规定，

重申支持在秘书长主持下于 1979 年 5 月 18 日和 19 日在尼科西亚举行的高阶层会议上所议定的恢复两族会谈的十点协议，^⑥

1. 再次延长根据第 186 (1964)号决议成立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塞浦路斯的驻留期限，至 1981 年 6 月 15 日为止，

2. 满意地注意到各方已在十点协议的范围内恢复两族会谈，并敦促各方以取得成果为目标，持续不断地进行会谈，避免任何迟延，

3. 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任务，随时将所获进展通知安全理事会，并于 1981 年 5 月 31 日以前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第 2257 次会议以 14 票对 0 票通过。^⑦

^④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年，1980 年 10 月、11 月和 12 月份补编》。

^⑤同上，S/14275号文件。

^⑦一个成员国(中国)没有参加表决。